

证券代码：600561 证券简称：江西长运 公告编号：临 2018-001

债券代码：122441 债券简称：15赣长运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 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原屯溪汽车站用地及地上房屋建 筑物由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征收补偿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黄山长运”）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与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签署《公产房屋征收货币化安置补偿协议书》，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对黄山长运公司位于屯溪区环城北路 98 号的原屯溪汽车站用地及地上房屋进行征收补偿，一次性给予房屋补偿、搬迁补偿、停业停产损失及搬迁奖励共计人民币 89,854,569 元（包含应付租赁业户装修及设施补偿款）（详情请见公司刊载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黄山长运有限公司原屯溪汽车站用地及地上房屋建筑物由黄山市屯溪区人民政府征收补偿的公告》）。

2018 年 1 月 2 日，黄山长运收到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通知》（屯征[2017]394 号），黄山市华民房地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函告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因资料收集不完整，其于 2017 年 8 月 21 日出具的“华民征估（屯）字【2017】公字第 0702-2 号房地产评估（分户）报告在一些参数取值上存在一定瑕疵，要求收回该报告。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与黄山长运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签署的《公产房屋征收货币化安置补偿协议书（直接货币补偿方式）》，以黄山市华民房地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上述《房地产评估（分户）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现已无法继续履行，需由黄山长运与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

商议再行委托征收补偿价值评估等事宜。

上述征收补偿事项对公司 2017 年经营业绩无影响。黄山长运现正积极与黄山市屯溪区房屋征收管理局就征收补偿事宜进行协商，公司将根据双方协商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1 月 3 日